

# 平顶山市湛河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平湛安〔2022〕12号



## 湛河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印发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的通知

曹镇乡人民政府，各办事处，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2022年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入巩固提升阶段，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区安委会制定了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经区政府同意，现将“三个清单”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提高思想认识，狠抓工作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

行动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是防范化解风险、消除事故隐患、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的一场“攻坚战”。今年又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之年，制定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是巩固提升阶段的重要举措，各部门各单位要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完善机制措施，对照“三个清单”，扎实开展巩固提升年行动，逐项推进“三个清单”工作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亲自研究部署，分管领导主动督促落实，及时协调解决清单落实过程中出现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清单内容条条落实、件件落地、事事见效。要抽调骨干力量成立工作专班，结合本地本行业领域实际，对照区安委会“三个清单”，进一步分析突出问题，细化任务措施，压实工作责任，明确时间节点，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完善政策措施，建立长效机制。

**三、强化督促检查，确保工作成效。**各部门各单位要建立督促检查机制，采取明查暗访、突击抽查和随机抽查等方式，强化过程管控，推动“三个清单”落地见效。区安委会将“三个清单”落实情况作为专项检查和三年行动总结评估重要内容，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巡查；区安委会办公室将对工作措施不力、推进迟缓、任务落实不到位的，采取通报、曝光、警示等措施。因责任措施

落实不到位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依规严肃追责。

联系电话：2201101

- 附件：1.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专题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2.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三年行动巩固提升  
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3.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  
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4. 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  
施、责任三个清单
5. 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  
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6. 城乡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  
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7. 危险废物等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  
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8. 校园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  
施、责任三个清单
9. 文化旅游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

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10.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附件请登录邮箱zhqawh01@163.com, 密码2201101, 自行下载)



附件 1

##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应急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党委（党组）理论学习未形成长效机制，跟进学、持续学、研讨学、转化学力度需加强。	1. 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习纳入党委（党组）“第一议题”，跟进学习最新论述，理论中心组每年至少安排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并开展研讨交流。	曹镇乡、各办事处，各成员单位	长期坚持
		2.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最新指示要求。		长期坚持
		3. 总结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经验，制定《加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通知》，固化活动成果，形成学习长效机制。	区应急局	2022年11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重要论述宣讲机制有待加强, 宣讲活动常态化开展落实不到位。	4. 每年组织一次面向党员干部的主题宣讲, 组织各企事业单位开展专题讲座、视频学习、网上理论课活动。	曹镇乡、各办事处, 各成员单位	2022年10月并长期坚持
3	对领导干部的实战化教学开展不充分, 新任职党员干部理论和业务培训没有及时跟上。	5. 区委党校要在各期主题班开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学习课程的同时, 开发应对突发事件实战模拟教学课程, 提升领导干部安全发展意识和应急处突能力。	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	长期坚持
		6. 每年组织1-2期干部轮训班, 重点对象是新任职干部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同志, 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及相关业务知识。	区委组织部、区应急局	2022年10月并长期坚持
4	对重要论述的社会宣传需要持续深化推进, 进一步	7. 部署开展应急管理主题宣传年活动, 以“提升应急能力 守护安全发展”为活动主题, 围绕活动主题组织开展宣传贯彻活动。	区应急局	2022年6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浓厚氛围。	8. 组织集中学习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公开版）。	区委宣传部	2022年7月
5	一些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	9. 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最严格安全生产责任的决定》《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若干制度》《湛河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河南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实施意见》等文件制度。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巡查、约谈、挂牌督办、考核奖励等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曹镇乡、各办事处，各成员单位，区安委办	2022年10月
6	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应急安全宣传合力需要加强。	10.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履行“五进”宣传责任，建立合作机制，共同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各成员单位	2022年6月
7	安全宣传“五进”渠道需要进一步	11. 强化媒体合作机制，充分利用报、刊、网、端、屏等平台开展宣传教育。	曹镇乡、各办事处，区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拓展,宣传“最后一公里”需进一步畅通。	12.要用好“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日”等活动载体,开展集中宣传教育。	应急局	2022年11月
		13.建立安全劝导员进农村、进社区安全宣传工作机制,编制《农村(社区)安全劝导员宣传手册》。		2022年6月
		14.编制发放《居民安全知识手册》,强化家庭应急安全知识普及。		2022年6月
		15.开展“暑期应急教育公开课”、企业应急安全知识“大比武”等社会宣传活动。	区应急局、教体局	2022年10月
8	一些企业(单位)领导干部、社会公众安全生产法律意识淡薄,法治宣传需要深入持久开展。	16.加强安全生产法治宣传力度,利用广播电视、报刊及新媒体等平台深入宣传新修订《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最新法律法规,形成常态化宣传机制。	曹镇乡、各办事处,各行业主管部门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9	干部群众应急能力和应急避险知识不足，观念意识不强。	17. 采用学校培训、社区培训、农村培训、单位自主培训等形式，开展全民应急素质教育。	曹镇乡、各办事处，各成员单位	长期坚持
		18. 组织各行业领域、企业（单位）、社区、学校等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每年不少于一次。		长期坚持
10	省市县乡村五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尚未完成。	19. 深入推进省市县乡村五级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将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纳入2022年安全生产年度考核。年底前各级平台基本贯通。	曹镇乡、各办事处、区应急局、文化局	2022年底
11	警示教育没有形成常态化机制、开展深度力度不够。企业（单位）安全隐患曝光力度不够，警示教育作用	20. 建立安全警示教育制度。明确警示教育目标、责任、内容、范围和考核奖惩措施，每季度各行业企业至少开展一次集中警示教育。	曹镇乡、各办事处，各成员单位	长期坚持
		21. 各地各重点行业监管部门结合实际制作事故警示教育片，印制警示教育资料。		2022年8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没有充分发挥。	22. 定期对事故风险隐患、违法违规行为 and 典型事故进行曝光，增强警示教育作用。		长期坚持
		23. 加强安全生产有奖举报政策宣传，拓宽举报宣传渠道，通过网络、电子屏等载体公开举报方式。		长期坚持
12	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基础薄弱，应急救援体系有待完善。	24. 推进《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意见》落实，指导乡镇和街道建设“1+4”（应急管理委员会和应急办、应急救援队、物资储备库、应急指挥平台）应急救援体系，推动村（社区）建立“1+3”（安全劝导站和安全劝导员、灾害信息员、民兵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体系。	曹镇乡，各办事处，区应急局	2022 年底
13	安全管理方面专业人才相对匮乏，监管队伍专业素	25. 组建高水平安全管理专家库，大力培养安全管理专业人才，到今年年底具有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不低于在职人员的 75%。	区委组织部、区应急局	2022 年底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质尚不能适应当前工作需要。	26. 与相关职业院校合作，打造安全管理专业人才培养基地。		2022年10月
14	安全培训不够规范，从业人员职业素养和安全技能水平有待提升。	27. 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提升从业人员职业素养和技能水平。	区人社局、 区应急局	2022年底
		28. 开展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围绕安全培训机构、考试机构、考试点和生产经营单位等4类主体进行整治。	区应急局	2022年10月
		29. 推进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新增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率达到100%。		2022年10月

附件 2

##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 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应急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法定责任不到位。	<p>1. 实行“三书一制”管理制度，各负有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向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下达落实主体责任“告知书”，监督其公开安全生产“承诺书”，同类行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向相关企业发送“警示书（函）”；对企业法定代表人登记和变更实行安全责任“实名制”管理，利用大数据技术定向推送相关信息和双向互动。</p> <p>2. 强化警示教育。开展典型事故、以案说法等警示教育，全面压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带头学法用法，学标准用标准。</p>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p>3. 加强监管执法。突出把主要负责人履行职责情况纳入监管执法重点检查内容，坚持“逢查必考”，督促掌握“应知应会”。依法严查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全面强化主体责任落实。</p> <p>4. 实施行刑衔接。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违法违规行为，对因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造成生产安全事故涉嫌犯罪的，移交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强化震慑力。</p>		
2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	<p>5. 强化部门监管。加大监管检查力度，推动企业建立健全从企业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的全员全岗位全覆盖安全生产责任制，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p> <p>6. 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深刻汲取各类事故教训，强化各级各岗位人员责任意识，增强履职尽责主动性。</p> <p>7. 持续开展专项整治。以强有力的措施，推动企业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考核机制。</p> <p>8. 加强监管执法检查。突出把全员责任制落实作为重点执法检查内容，实施行刑衔接，对因履职不到位导致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p>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落实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标准不高。	9. 加强政策扶持。围绕“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决策部署，充分利用河南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政策，推动企业加强安全人才培养，优化资源结构、提升人才层次。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10. 强化部门监管。推动企业严格按照国家安全培训规定要求，落实安全培训规定内容，抓好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实践技能培训。		
		11. 加大监管执法。依法依规查处安全教育培训计划不落实，安全教育培训走过场的现象。		
		12. 开展专项整治。严厉查处安全培训机构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中程序把关不严，实操走过场等违法违规问题。		
4	使用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持假证上岗作业人员。	13. 开展联合打击专项行动。落实《开展打击假冒政府网站制售假冒安全生产证书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开展专项行动，打击伪造、变造、买卖假冒安全生产证书违法犯罪行为。	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2022年6月
		14. 大力推动行刑衔接。对涉及违法犯罪的，及时按程序移交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提高执法震慑力。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	双重预防体系存在建用“两张皮”的问题。	<p>15. 强化部门监管。推动企业按照“五有”标准健全完善双重预防体系，实现企业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p> <p>16. 开展专项执法。落实《2022年全省安全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巩固提升工作方案》，巩固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成果；按照《河南省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专项执法指导手册》，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专项执法检查。</p>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6	危险作业管理措施不严格。	<p>17. 突出重大危险源管理。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加强重大危险源管理，建立风险等级管控，全面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推动线上线下监管集成，构建重大危险源常态化安全管控制度。</p> <p>18. 强化部门监管。推动企业加强危险作业规范管理，严格落实《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要求，加强对动火、临时用电、受限空间作业等危险作业规范管理。</p> <p>19. 加强监管执法。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严格依法处罚。实施行刑衔接，对涉及犯罪的及时移交公安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强化震慑力。</p>	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7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不健全、职能作用不明显。	<p>20. 巩固专项整治成果。持续推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解决主体责任不落实问题，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齐符合生产工艺和技术要求的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p> <p>21. 开展安全标准化建设。推动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或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或外部在线服务专家团队。</p> <p>22. 强化监管执法。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法律法规不严格，主体责任不落实、规章制度不健全等问题，提升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p>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8	保证安全生产投入和有效实施不到位。	<p>23. 强化部门监管。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投入制度化、规范化。鼓励支持企业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安全生产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p> <p>24. 开展督导检查。推动生产经营单位严格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足额提取并按规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保障安全设备设施、隐患排查整治等安全生产支出。</p> <p>25. 加大刑事责任追究。对因安全生产投入不到位而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要严肃追究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责任。</p>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9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落实不到位。	26. 强化部门监管。加大对生产经营单位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审查，对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未进行安全评价、安全设施设计未经审查合格、安全设施未经竣工验收的，不得实施安全许可。	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27. 加强监管执法。突出对建设项目“三同时”的检查，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		
		28. 开展专项整治。重点治理安全技术服务机构未按照有关法规标准的强制性规定从事安全评价、关键项目漏检等问题。		
10	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水平不高。	29. 强化部门监管。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应急救援机制，建立专职或兼职人员组成的应急救援队伍，完善配备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装备等物资。	曹镇乡、各办事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30. 加强监管执法。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违法违规行为，压实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责任，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定期组织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1	安全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服务水平低。	31. 加强监管执法。依法查处评价人员出租出借资格证书、评价机构出具虚假报告、企业以虚假报告骗取许可或达标等行为，实施失信联合惩戒。	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	长期坚持
		32. 开展专项整治。持续开展对安全评价机构执业行为的专项整治行动。鼓励引导中介机构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提升服务水平。		

附件 3

##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 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应急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危险化学品“三管三必须”责任落实不到位。	1. 落实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和安全整治提升实施方案，完善工作专班。	区应急局牵头，各乡办、有关成员单位配合	2022 年 5 月
		2. 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分别建立企业、部门事故隐患清单，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和安全整治提升实施方案明确的任务。	有关成员单位	长期坚持
		3. 在区安委会下设危险化学品安全专业委员会，协调解决危险化学品安全重大问题；成立危险化学品安全专业委员会专家组，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防控工作提供建议。	区安委办牵头，区应急局、工信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等有关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落实	2022 年 5 月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执法力量薄弱，专业人员不足。	4. 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队伍建设，充实化工安全相关专业执法人员，配齐配强监管力量，年底前达到两办《意见》规定的数量不低于在职人员 75%的要求，解决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人才严重短缺问题。	区委组织部、区应急局	2022 年 10 月
3	源头治理不严。	5. 严格源头准入，完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制度，对高危化工项目严格把关，严控安全设计水平低、自动化程度低、工艺风险高的化工项目在我区落户。	区发改委、工信局、自然资源局、应急局	2022 年底持续推进
4	油气长输管道缺乏常态化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高后果区、地质灾害多发区安全风险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	6. 制定《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风险专项治理实施方案》，部署开展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风险专项治理。	区发改委牵头，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2022 年 5 月
		7. 开展管道占压、交叉穿跨越等隐患整治“回头看”，全面排查治理管道占压、间距不足、不满足标准规范要求的交叉穿越等隐患，实现管道外部隐患清零。		2022 年 11 月
		8. 开展管道本体隐患排查治理，加强腐蚀防护、补强、换管等治理措施，对问题隐患集中管道等重大隐患及时进行更新改造。		2022 年 10 月
		9. 开展高风险区域排查评估，完善人员密集型高后果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安全防控措施，建立高风险区域安全风险管控联动工作机制。		2022 年 10 月

5	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环节风险突出,专用停车场建设进展迟缓,异地运营的危化品运输车辆安全监管存在薄弱环节。	10. 制定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环节风险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部署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环节专项治理。	区交通局牵头,有关成员单位配合	2022年5月
		11. 加快推进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停车场建设。	区交通局	2022年9月
		12. 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联合执法检查,深化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治理。	区交通局、公安分局	2022年
6	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置环节安全风险突出,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违法行为时有发生。	13. 制定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置环节风险治理专项工作方案,部署开展废弃处置环节专项治理。	区生态环境局牵头,有关成员单位配合	2022年5月
		14. 建立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处置的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等部门监管协作和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回头看”。	区生态环境局、应急局	持续推进
7	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依然严峻。	15. 开展重大危险源企业消地联合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全部完成整改;健全完善重大危险源“消地协作”督导检查工作机制。	区应急局、消防救援大队	持续推进

8	一些企业动火、进入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管理不规范,无证作业,动火分析、安全措施不落实;承包商管理存在漏洞。	16. 将特殊作业管理和承包商管理作为危险化学品企业执法检查重点,强化特殊作业风险管控和承包商管理,严厉整治不落实安全管理制度、不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等问题。	区应急局	2022年9月
9	危险化学品企业从业人员技能素质、专业素养不高,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能力不足。	17. 落实省《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方案》,推进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应急局	2022年底
		18. 严格“两重点一重大”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企业两类重点人员安全资质达标,督促企业通过学历提升、内部调整、人员招录等方式,年底前达到规定要求。	区应急局	2022年底

10	信息化监控手段严重滞后,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不完善,尚未实现上下贯通,联网管控。	19 提升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数字化智能化管控水平,年底前实现危险化学品企业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建设全覆盖。	区应急局、工信局	2022 年底
----	--	--	----------	---------

附件 4

## 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 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消防救援大队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风险仍然较大	1. 开展大型综合体责任人管理人和管理人员、店长大培训。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区商务局配合	2022年10月
		2. 将标准化建设延伸到2万平方米以上的综合体。		
		3. 按照消防救援局部署，再次开展高层建筑专项治理。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区住建局配合	
		4. 进一步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养老院、学校幼儿园、医院、娱乐场所、宗教场所风险依然突出	5.分行业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教育、民政、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宗教等单位牵头组织开展本行业本领域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区教体局、民政局、文化旅游局、卫生健康委、民宗委等	2022年10月
3	九小场所、沿街门店以及居民住宅等火灾隐患仍较突出	6.不间断开展九小场所、沿街门店排查检查。结合平安建设、“三无”创建等工作，开展经常性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及时发现纠正突出问题。	曹镇乡、各办事处、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年10月
		7.年底前乡镇消防救援队建成达标。		
		8.加强业务培训，提升能力素质。		
		9.完善制度机制，规范日常运行。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一些新行业新领域、新产业新技术衍生的风险难预测、难防范	10. 调研分析全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医养结合、密室逃脱等新业态风险，特别趵突泉电化学储能站、姚电绿色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等新兴重点产业消防安全风险。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有关成员单位配合	2022年10月
		11. 研究提出防范措施。		
		12. 按照业务相近原则，明确相关部门管理责任，强化安全管理措施。		
5	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彩钢板现象仍较多，火灾事故时有发生，消防安全风险较高。	13. 持续深化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综合整治，将整治要求纳入各类消防治理内容。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场监管局配合	2022年10月
		14. 结合整治情况，建立并落实金属夹芯板房联合监管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职责，严格治理措施，强化金属夹芯板生产、流通、使用等各环节监督管理。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	根据全国统计数据,从引发火灾的直接原因看,因电气引发的占 28.4%,而较大以上火灾则有三分之一系电气原因引起,且以电气线路故障居多,占电气火灾总数的近八成。	<p>15. 将电气安全要求融入各项治理范围。</p> <p>16. 建立电气消防安全联合监管工作机制,加强电气火灾风险研判、用电安全治理、数据信息共享、应急联动处置、业务交流培训,提升电气火灾防控水平。</p>	区消防救援大队牵头,有关成员单位配合。	2022年10月

附件 5

## 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湛河交警大队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货运车辆非法改装危害较大。	1. 严厉打击货车非法改装，加大路检路查及执法监督力度，严肃查处非法改装车辆上路行驶。	湛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管局、	2022年10月
		2. 针对非法改装货车行为，组织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货车非法改装点。		
		3. 开展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行为排查，严厉打击货车非法改装行为。		
2	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缺失。	4. 深化“千灯万带”示范工程建设，推进农村公路平交路口信号灯、减速带建设。近三年发生一次死亡2人以上翻坠事故的险要路段、近三年发生一次死亡2人以上交通事故的平交路口，全部完成“三必上”“五必上”改造措施。	湛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 持续开展路域环境综合整治，重点治理公路违法建筑物和构筑物、违法跨越公路设施、违法广告牌和违规开口，建立路域环境治理长效机制，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3	交通事故宣传曝光力度不够。	6. 加大对“两客一危一货”、校车等重点车辆驾驶人培训教育，持续曝光“高危风险企业”“突出违法车辆”“典型事故案例”“终身禁驾人员”。	漯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教体局	2022年10月
4	货运车辆道路交通事故多发。	7. 健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严格公路超限检测站执法管理，对货运车辆超载、超速、疲劳驾驶以及醉驾等违法行为严厉查处。逐步推进大货车靠右行驶，规划货车专用通道，并同步规范电子警察等设施，形成严密监控，遏制交通事故发生。	漯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6	待淘汰的问题车辆存在安全隐患。	8. 对排查出的全省“两证”座位数不一致和一致的57座以上营运客车，通过将座椅改装为57座以下的方式进行整改，达到减少57座以上营运客车的目标。	漯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p>9. 对排查出的全省“两证”座位数不一致和一致的 57 座以上营运客车，不愿意通过改装方式进行整改的，督促道路运输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底前通过加快车辆更新、线路经营期限到期后不再重新许可等措施，达到淘汰 57 座以上营运客车退出客运市场的目标。</p> <p>10. 梳理统计现有仍在运营的卧铺客车数量，督促道路运输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底前通过加快更新座位车辆、线路经营期限到期后不再重新许可等措施，达到加快淘汰营运卧铺客车退出客运市场的目标。</p> <p>11. 对于退出客运市场的 57 座以上大客车和卧铺客车，商务部门督促指导车辆所有人办理《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公安部门对提供《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的淘汰车辆，及时办理注销登记业务。</p>	生态环境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2. 公安，交通运输、商务等部门联合开展对不具备营运资质的 57 座以上大客车和卧铺客车、以及 57 座以上和卧铺营运客车淘汰工作进行督导检查，推进整治任务落实。		
7	机动车驾驶培训考试监管不到位。	<p>13. 联合印发驾培监管平台与公安考试系统联网对接工作实施方案，积极推进学驾人员培训与考试信息共享，实现培训与考试有效衔接。</p> <p>14. 建立机动车驾驶培训与考试沟通协调机制，定期会商研判，解决驾培监管平台与考试系统联网对接不畅等问题。</p> <p>15. 联合开展全省机动车驾驶培训与考试系统联网对接情况检查，推进驾培监管平台使用、驾培机构学时培训、驾驶证考试政策落实，提高培训考试质量。</p>	漯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	2022 年 10 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8	部分新业态企业生产经营不规范。	16. 严格落实《河南省推进网约车规范化进程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工作实施方案》，全面开展网约车平台企业不合规车辆和驾驶员清退工作，及时处理乘客投诉、交通事故及群体性事件，整治不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区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2022年10月
		17. 对连续3个月合规率低于50%的网约车平台企业实施联合约谈，对拒不整改的挂牌督办，规范企业经营管理。		
9	汽车客运站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	18. 开展汽车客运站管理人员专业素质培训，提升汽车客运站安全管理水平，严格落实实名制购票管理、“三不进站，六不出站”等安全制度。	区交通运输局、淇河交警大队	2022年10月
		19. 积极推动汽车客运站安检设施设备更新支持政策，对因老旧等原因不能正常使用的安检设施设备进行更新升级，提高安检质量和效率。		
		20. 严格落实安全告知制度，制作《道路客运安全告知》《安全带—生命带》宣传片，在客运车辆发车前循环播放，强化道路客运安全源头管理。		
10	旅游客运安全监管落实不到位。	21. 建立健全部门间衔接机制，推动实现旅游包车客运标志牌和旅游团组行程单信息共享比对，加强旅游包车动态监管。	区交通运输局、淇河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2. 探索企业车辆、从业人员数据信息共享，积极推动河南省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实现旅游包车和旅游团组精准监管，提升旅游包车安全管理水平。	交警大队、文化和旅游局	
		23. 开展联合执法，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违法包车、非法载客等行为。		
11	农村交通安全监管落实不到位。	24. 严格落实农村道路旅客运输班线通行条件审核机制，规范审核流程，加强监督检查。	区交通运输局、湛河交警大队、农业农村局、应急局	2022年10月
		25. 将更新乡村公路营运客车推荐车型纳入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考核标准，引导农村客运车辆更新为适用车型。		
		26. 将农村客运车辆安装使用卫星定位和视频监控装置作为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考核标准，提升农村客运车辆动态管理水平。		
		27.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联合村两委在农村地区、农村客运班线站亭站牌等位置张贴宣传标语，宣传乘坐“黑车”的危害，引导农民群众乘坐合规客运车辆。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2	客运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多发。	28. 深化“互联网+综合执法”，持续推进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布控查处工作，严厉打击“黑客车”“黑出租”等非法违规行为；健全执法机构与运管部门、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协作机制，完善管理服务平台相关制度，规范工作流程，提高查处效率。	区交通运输局、湛河交警大队、区市场监管局	2022年10月
		29. 加大路面执法监督检查力度，采取加密卡点、错时执法、联合执法、区域联动等措施，对“五一”“国庆”等重点时段和“黑客车”“黑出租”问题多发频发及客运市场混乱的重点地区，开展跨区域集中整治行动，有效净化客运市场秩序。		
		30. 发挥警示惩戒、行政指导作用，对严重违法违规企业开展联合约谈，曝光一批客运违法典型案例。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3	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管落实不到位。	31. 加强公安、市场监管、交通部门信息共享，利用大数据技术实施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车辆、从业人员的精准监管。	区交通运输局、漯河交警大队、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管局	2022年10月
		32. 加强河南省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监测报警、电子运单使用定期通报、重点违规车辆抄告等手段应用，建立电子运单合规使用监管长效机制，强化车辆运行全链条监管。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使用企业、车辆覆盖率保持90%以上。		
		33. 开展重点领域安全整治，完成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治理工作，完成燃气运输安全专项整治阶段任务。		
14	公路安全设施有待完善，双向四车道及以上普通国省干线公路事故多发。	34. 提升公路基础设施本质安全水平，重点提升穿城镇路段、完善平面交叉路口和重点路段精细防护，实施600公里普通干线公路安全精细化提升工程；大力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防护能力，实施2000公里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按照规范要求对双向四车道及以上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设置中央隔离，深入开展干线公路灾害防治。高速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提升不少于2000车道·公里。	区交通运输局、漯河交警大队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5	公路承灾体风险底数不清，一旦发生自然灾害，容易毁损基础设施。	35. 扎实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全面评估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工作，建成公路水路自然灾害数据库。	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16	应急管理工作机制不够健全。	36. 健全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制修订综合应急预案、公路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完善突发事件分类分级、预警响应、应急处置等流程标准。 37. 编制应急演练计划，列支专项资金，经常性组织演练，视情对应急演练情况组织验收，对组织严密、方案科学、成效显著的演练项目进行激励，重点激励有关企业，推进应急演练常态化、实战化。	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17	超限超载现象在部分地区较为严重。	38. 会同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常态化开展货运源头和路面联合执法，严打“百吨王”，不间断开展治超专项行动。 39. 推动治超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考核。 40. 强化科技监管，大力推行非现场执法建设运用。 41. 优化超限检测站布局，推动实现高速公路收费站、非现场执法点、超限检测站设备联网、数据共享和信息交换，构建治超“一张网”。	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2. 强化大件运输车辆许可服务管理和通行执法监管，加大高速公路入口核查，依托收费站、服务区、停车区加强大件运输车辆执法检查和重点抽查。		
18	马路市场等涉路违法行为未得到有效根治。	43. 开展全省“路政宣传月”活动，加大宣传攻势，讲好执法故事。 44. 组织开展公路路域环境集中整治行动，提高公路安全通行能力。	区交通运输局、湛河交警大队	2022年10月
19	交通执法不规范、不文明行为未彻底杜绝。	45. 成立交通执法监督队，按照“四不两直”方式，开展常态化、不间断的督查暗访。加大执法责任追究，对问题线索实现调查处理闭环。 46. 压实监督责任制，发挥好社会监督员作用，形成“群防群治、联防联控”治理格局。 47. 采取“月督查、季通报”的方式，定期通报监督检查暗访、投诉举报办理、负面舆情情况，早干预、早处置，避免问题、隐患发酵升级。 48. 提高执法监督效率和质量，强化执法监督效果。	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0	车辆产品生产一致性需要不断加强。	49. 认真落实省交通厅、公安厅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轻型货车、小微型载客汽车生产和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省交通厅、省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核实涉嫌违规汽车生产企业有关情况的通知》。 50. 组织开展车辆生产企业一致性抽查，督促车辆生产企业不断提高产品安全技术水平，依法依规生产销售相关车辆产品，并将涉嫌违规情况上报上级工信部门。	漯河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6月
21	非法拆解、拼装机动车或出售报废机动车整车行为未有效遏制。	51. 落实《关于开展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行业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会同公安、交通运输、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报废机动车非法拆解活动排查整治行动，依法查处非法拆解活动，查处利用报废车辆总成非法拼装机动车或出售报废车整车、拼装机动车的行为。	区商务局、区交通运输局、漯河交警大队、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	2022年6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2	工程运输车辆车容车貌不整洁。	52. 开展车容车貌集中整治, 对不符合统一编号、统一标识、统一密闭改装、统一安装卫星定位装置要求的车辆暂停办理清运核准业务, 待整改达标后再行办理。坚持做好源头防控, 对问题车辆坚持未密闭不出场、冲洗不干净不出场、卫星定位装置未开启不出场。	区城市管理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年9月
23	城市道路除雪融冰能力有待提升。	53. 参照住建部《城市道路除雪作业技术规程》, 配备扫雪车、推雪铲、撒布机等道路除冰雪专业车辆及设备。做好《河南省城市道路除冰雪工作技术指南(试行)》的执行, 加强督导检查, 健全应急机制, 提升应急除冰雪能力。	区城市管理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年10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4	旅行社未按规定租用正规旅游包车。	54. 加强行业监管和督导力度。要求旅行社严格执行用车“五不租”制度（不租用未取得相应客运经营许可的经营者车辆、未持有效道路运输证的车辆、未安装卫星定位装置的车辆、未投保承运人责任险的车辆、未签订包车合同的车辆）。对旅行社相关违法行为责令其改正，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	区文化旅游局	2022年10月

附件 6

## 城乡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城市建设安全发展保障水平方面：城市综合防灾能力不强、城市体检覆盖面不广、数字化城管建设发展不平衡。	1. 扩大城市体检评估覆盖范围，将城市体检成果与韧性城市建设、城市更新相结合，找准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中存在的短板弱项，谋划提升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和重点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2. 指导列入住建《2020 年联网城市名单》的省辖市实现与住建部联网互通。巩固提升建设成果，制定下发关于建设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的通知，做好平台工作方案编制工作。		2022 年 10 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将城市安全韧性和抵御灾害能力作为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内容，推动城市安全可持续发展。	区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4. 开展城市公共设施安全专项体检，查找城市建设在安全发展规划方面存在的短板和不足。		
		5. 开展城市安全现状调查，摸清城市风险底数，建立“城市安全风险数据库”，绘制“城市安全风险电子地图”，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应急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安全管理方面：建筑市场秩序不规范，施工转包、违法分包、违法发包、挂靠资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开工等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依然存在；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应用不充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质量不高；参建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建筑危大工程管理不严格。	6. 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强化建筑市场与施工现场监管联动、监督与执法高效衔接，从快从严查处建筑施工违法发包、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倒逼企业依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0月
		7. 升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工地现场实名制管理系统互联互通，提升建筑市场监管信息化水平。		2022年9月
		8. 加强工程质量安全信用信息采集，实施对安全生产失信企业与失信人员的信用惩戒。		2022年10月
		9. 组织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实操式培训，召开现场观摩会，持续推进规模以上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总承包施工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巩固提升。		2022年
		10. 组织开展危大工程实施细则宣贯，持续加强危大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		2022年底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城镇燃气运行安全管理方面：管道燃气市场有待进一步规范；瓶装气企业分布零散，安全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程度普遍较低；部分管道严重老化，存在运行安全风险；燃气经营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11. 扎实开展燃气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	区城市管理局、市场监管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12. 有序推进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		2022 年 9 月
		13. 加强瓶装液化气企业安全管理，强化协调配合，提升瓶装气安全管理水平。		2022 年 9 月
		14. 规范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行为，进一步规范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行为。		2022 年 9 月
4	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地下空间建设运行安全管理方面：城市地下基础设施安全管理不健全。地下空间防灾减灾能力不强，维护管理责任不明晰。	15. 持续开展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掌握存在的安全隐患风险点并限期消除。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16. 加强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地下空间运维作业安全管理。组织开展市政设施地下有限空间运维作业培训，组织开展安全培训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022 年 9 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5	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面：部分城镇房屋建筑建造年代较早、长期失修、违规改造，存在安全隐患。部分物业管理区域存在消防安全隐患。	17. 持续做好既有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18. 组织开展全区物业管理区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		2022 年 9 月
		19. 有效规范规划执法行为，明确自然资源部门执法边界，强化工作合力，重点整治未依法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未按照许可内容进行建设的城镇建设工程，以及逾期未拆除的城镇临时建设工程。	区自然资源局规划，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20.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依法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用地行为，特别是造成安全隐患的土地违法违规建设行为。		
21. 统筹协调土地资源开发利用涉及安全生产工作的相关事项，在政府土地供应方面对安全生产失信企业进行联合惩戒。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	农村住房建设安全管理方面：农村既有房屋建设水平不高，农房抗震设防标准低，部分存在安全隐患。	22. 持续做好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加大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督导力度，适时组织新一轮抽查复核并常态化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回头看”，加快推进农村未用作经营自建房的鉴定整治，确保按时完成排查整治任务。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23. 持续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指导各地进一步加强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日常监测和动态管理，及时将返危和新发生危房纳入危房改造。指导各地有序开展农房抗震改造，完成年度抗震改造任务。		2022 年底
		24. 推进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与避险移民搬迁。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威胁、减少受威胁人口、显著降低地质灾害风险为出发点，加大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移民搬迁工作力度，高效推进重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最大限度降低地质灾害隐患威胁。结合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土地整治和生态移民等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快威胁程度高、治理难度大的地质灾害隐患威胁区居民的搬迁避让，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区自然资源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5. 落实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加强源头管控，严格地质灾害易发区工程建设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的监督管理，引导各项选址尽量避让地质灾害风险较高的地区，切实将“预防为主”的原则落到实处，强化地质灾害易发区内居民建房的管理，避免造成新的安全隐患。		
		26. 深入贯彻落实《管理办法》，加强试点工作推进力度，加强与相关部门对接，主动沟通协调、积极作为，	区农业农村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底
		27. 加强学习宣传力度，提高业务能力，提高群众接受程度。		
		28. 加强试点工作推进力度，率先贯彻落实管理办法，完善宅基地管理机制，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 附件 7

## 危险废物等安全专项整治 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危险废物的监管还存在薄弱环节，非法倾倒危险废物的现象还时有发生。	1. 认真落实《河南省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全面加强监管危险废物的能力。	区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8 月
		2. 建立健全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清单、拥有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设施的单位清单、持有许可证的危险废物集中利用处置单位清单和重点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单位清单。		
		3. 健全行政执法与司法联动机制，联合检察院和公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涉危险废物的违法犯罪行为。		2022 年 9 月
2	废弃危险化学品的	4. 建立健全危险化学品产生单位清单。	区生态环境局、区	2022 年 9 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界定还存在一定的概念模糊问题，在部门监管的衔接上还存在漏洞。	5. 完善废弃危险化学品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健全由危险化学品到废弃危险化学品再到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监管衔接的制度机制。 6. 升级完善“危险化学品追溯管理平台”。	应急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3	危险废物风险防范能力不足，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管理不规范。	7. 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提高监管部门和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全区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达标率不低于93%。 8. 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有效打通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最后一公里”，切实解决小微企业急难愁盼的危险废物收集处理问题。	区生态环境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年10月
				2022年6月
4	部分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堆体压实整形不规范、覆盖不到位，截洪沟、排水沟等不畅通，应对极端暴雨天气能力不强。	9. 以生活垃圾填埋场防汛等安全问题整改为重点，定期督导、适时实地检查，督促其加快问题整改。 10. 持续加快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建设，年底前焚烧处理比例提升至70%以上。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年10月

## 附件 8

## 校园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教体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学生非正常死亡问题比较突出	1. 在认真落实省教育厅出台的防范学生非正常死亡十项措施的基础上，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出台防范学生非正常死亡实施细则。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 6 月
		2. 将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作为必修课列入课程计划，确保小学各年级每学年不少于 12 课时，中学各年级每学年不少于 14 课时。按照要求配足配强心理健康教师，中小学校按学段至少配备 1 名有专业背景、方法和经验的专职心理健康教师，区教研机构配备心理教研员。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3. 推进高层建筑（3 层以上）窗户加装限位器工作。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2022 年 8 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对非正常死亡重点学校开展“回头看”，进行重点督促指导。	区教体局	2022年9月
		5. 严格实施实地督办、约谈、挂牌督办等责任追究制。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6. 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会议，分析上一季度安全形势，部署下一季度工作。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7. 组织专题培训，对分管领导和管理部门负责同志进行培训，提升工作能力。	区教体局	2022年8月
		8. 成立应急小分队，常态化开展暗查暗访和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9. 常态化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10. 在重点时段、关键节点进行专题部署。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11. 强化家校社联动，共同做好防范工作。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2	学生校外	12. 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	区教体局、湛河公安分局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伤害综合整治存在薄弱环节	13. 规范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机构。不再审批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重新进行登记，一律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的监管。	区教体局、民政局、文化和旅游局、市场监管局等	长期坚持
		14. 严格审批、组织校外实践活动，未经审批的，一律不得举办。按照“谁审批、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强化校外实践活动的安全管理。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15. 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会议，分析上一季度安全形势，部署下一季度工作。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16. 组织专题培训，对分管领导和管理部门负责同志进行培训，提升工作能力。	区教体局	2022年8月
		17. 成立应急小分队，常态化开展暗查暗访和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18. 常态化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19. 在重点时段、关键节点进行专题部署。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20. 强化家校社联动，共同做好防范工作。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基础性安全工作需要持续加强	21. 推进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区教体局、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底
		22. 强化食品安全工作，全面推行学校食堂“明厨亮灶”，实现全覆盖。	区教体局、市场监管局	2022 年底
		23. 加强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24. 推进学校燃气排查整治。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25. 每季度召开一次工作会议，分析上一季度安全形势，部署下一季度工作。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26. 组织专题培训，对分管领导和管理部门负责同志进行培训，提升工作能力。	区教体局	2022 年 8 月
		27. 成立应急小分队，常态化开展暗查暗访和突发事件处置工作。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28. 常态化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区教体局、曹镇乡、各办事处	长期坚持
		29. 在重点时段、关键节点进行专题部署。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30. 强化家校社联动，共同做好防范工作。	区教体局	长期坚持

## 附件 9

## 文化旅游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文化旅游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方面：巩固学习成果不够理想，学以致用效果不够好。	1. 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党组集中学习。	区文化旅游局	长期坚持
		2. 在学用结合上下功夫，把理论融入工作中，结合“能力作风建设年”教育实践活动，形成业务安全生产调研报告。		2022年10月
2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三管三必须”制度体系不完备，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落实不够，文旅行业特种设备管控有死角，安	3. 修订完善“三管三必须”责任体系；完善《公共文化场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清单》《文化娱乐场所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清单》《星级饭店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清单》《旅行社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清单》；与交通、公安部门建立联防机制；通过文旅智慧平台，建立预警提示机制。	区文化旅游局	2022年6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把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与资金拨付、文化娱乐场所年审相结合,对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		2022年10月
		5. 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加强具有一定危险性旅游项目安全生产、持证上岗监督检查力度。	区文化旅游局、市场监管局	长期坚持
		6. 发挥文化优势,创排演出安全主题艺术作品,营造社会氛围;运用应急广播、新媒体矩阵等加大宣传力度。	区文化旅游局	全年
		7. 加强行业新业态准入审批;将重点时段检查与日常例行监管相结合。		
3	安全监管队伍建设与资金保障:安全生产队伍力量和专业技能薄弱,安全专项资	8. 与区应急局、区消防大队合作,建立健全文旅行业安全生产专家库,充分利用智库力量为行业风险进行评估,加强技术支撑。	区文化旅游局	2022年6月
		9. 推行“文旅一码通”,实现预约、分流、错峰,强化重点时段客流管理。		2022年5月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金投入不够。			
4	加强火灾防控工作：消防安全标准不到位，“多合一”场所根治难，文化娱乐场所KTV、网吧存在抽烟、消防通道不畅等问题。	10. 文化馆、网吧、KTV 消防安全标准化，促进工作落实。	区文化旅游局、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 8 月
		11. 加强文旅行业“九小”场所和“三合一”场所消防隐患排查；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		长期坚持
		12. 联合消防救援部门加大检查力度。		
5	强化旅行社旅游包车管控：旅游包车管理存在漏洞，旅游包车违法违规处罚不	13. 严格落实旅行社“五不租”制度（不租用未取得客运经营许可的车辆、未持有效道路运输证的车辆、未安装卫星定位装置的车辆、未投承运人责任险的车辆、未签订包车合同的车辆）。	区文化旅游局、交通运输局	长期坚持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够。	14. 联合交通运输、公安部门加强旅行社旅游包车专项整治，加大处罚力度，促进市场规范化建设。		

附件 10

##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巩固提升阶段问题、措施、责任三个清单

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特种设备联合监管机制还不完善。	1. 完善特种设备协调议事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强化特种设备安全通报工作；组织开展部门联合检查；推进信用监管，实施安全生产联合惩戒。	区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应急局等	2022 年底
2	特种设备等安全风险分析存在不系统、不及时、不精准问题。	2. 强化风险监测分析工作。组建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技术委员会；开展特种设备风险分析研判，定期通报安全状况；强化 15 年以上老旧电梯安全风险防范化解。	区市场监管局	2022 年底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3	从业人员能力水平与高质量发展要求有差距。	3. 深入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大培训；组织开展特种设备职业技能竞赛活动。	区市场监管局	2022 年底
4	油气输送管道、市政公用管道等不在市场监管部门办理使用登记，存在法定检验落实难问题。	4. 配合开展城镇燃气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推动建立督促燃气压力管道使用单位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工作机制；加强检验保障，推进燃气压力管道法定检验工作；配合主管部门严肃查处在建燃气压力管道未依法进行安装监督检验的行为。深入推进油气输送管道检验工作。	区市场监管局、城市管理局、发改委等	2022 年底
5	超过检验有效期运行的特种设备存在严重隐患。	5. 开展超期未检专项整治行动。以燃气相关压力管道、压力容器为重点，严厉查处特种设备超期未检的违法行为；加强检验服务和保障，提高检验率。	区市场监管局、城市管理局、发改委等	2022 年底

序号	问题清单	措施清单	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	老旧电梯重要零配件磨损老化,安全性能下降,安全风险增加。	6.开展电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开展电梯鼓式制动器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使用单位、维保单位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开展电梯维护保养质量提升行动。	区市场监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2022年底
7	气瓶充装站、检验站等安全水平有待加强。	7.开展黑气瓶整治巩固提升行动。继续以气瓶制造单位、充装站、检验站为重点,依法查处不符合许可条件的制造单位、充装单位和检验单位;加大力度清理未消除使用功能的报废气瓶,严厉打击生产、充装“黑气瓶”违法行为。深入推进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追溯信息化平台建设。	区市场监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湛河公安分局等	2022年底